

专业职业我 行
创新创业我 能



党建建设

工会工作

团学工作

党建工作

首页 | 党建建设 | 团学工作

关于推选广东科学技术职业学院商学院第三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和学生委员会委员候

选人的通知

发布时间：2020-09-20 阅读次数:72

各班级团支部：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根据团中央、全国学联有关文件要求，按照《广东省学生联合会章程》和《广东科学技术职业学院商学院学生会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我院实际，广东科学技术职业学院商学院第三次学生代表大会拟于2019年10月中旬召开。现将《广东科学技术职业学院商学院第三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和委员会委员候选人产生办法及名额分配方案》（附件1）发给你们。请各班级团支部根据方案及工作推进安排配合做好代表推选工作。

一、推进安排

（一）9月30日前，各班级团支部按照方案组织召开会议选举推选出代表人选，参与广东科学技术职业学院商学院第三次学生代表大会的正式代表需填写《广东科学技术职业学院商学院第三次学生代表大会正式代表人选登记表》（附件4），列席代表需填写《广东科学技术职业学院商学院第三次学生代表大会列席代表人选登记表》（附件5）。

（二）9月30日前，自荐代表以个人为单位，如实填写《广东科学技术职业学院商学院第三次学生代表大会自荐代表人选登记表》（附件6）相关信息，由班级团支部填写推荐意见。请自荐代表自行将电子版及扫描件材料发送至指定邮箱。

（三）10月1日前，各班级团支部应按照名额分配，收集代表登记表，并填写《广东科学技术职业学院商学院第三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人选汇总表》（附件2）、《广东科学技术职业学院商学院学生委员会委员候选人推荐名单汇总表》（附件3）。将以上资料电子版及扫描件整理为文件压缩包，并以“班级+校第三次学生代表大会”命名发送至指定邮箱。

三、工作要求

（一）召开广东科学技术职业学院商学院第三次学生代表大会是我院全体学生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也是我院团组织全面推进改革的一项重要工作。各班级团支部务必高度重视，按照方案提出的原则和要求，认真配合校第三次学生代表大会秘书处，做好大会筹备的相关工作，特别是要严格按照时间要求推进，严肃规范推选代表，仔细填写有关表格。

（二）推选工作要坚持走群众路线，充分发扬民主。各班级团支部要采取多种形式，自下而上、上下结合、反复酝酿，在广泛听取党政领导、党团组织、学生组织以及学生意见的基础上，民主推荐代表，认真履行推荐、考察、审核、协商、选举、公示等程序。

大会筹备工作组联系人：李忠芳

联系电话：0756—7796331

联系邮箱：2047598554@qq.com

附件：

1. 广东科学技术职业学院商学院第三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和委员会委员候选人产生办法及名额分配方案；
2. 广东科学技术职业学院商学院第三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人选汇总表；
3. 广东科学技术职业学院商学院学生委员会委员候选人推荐名单汇总表；
4. 广东科学技术职业学院商学院第三次学生代表大会正式代表人选登记表；
5. 广东科学技术职业学院商学院第三次学生代表大会列席代表人选登记表；
6. 广东科学技术职业学院商学院第三次学生代表大会自荐代表人选登记表。